

衛生福利部  
食品檢驗機構認證證明書

認證編號：F110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 
環境試樣放射性核種分析實驗室

經本部依「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」及認證相關規定審議通過，特頒發此認證證明書。

初次認證日期：107.10.2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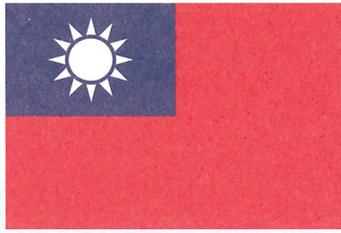
認證有效期間：110.10.26 至 113.10.25

認證範圍：詳見副頁

部長陳時中



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26 日



衛生福利部  
食品檢驗機構認證證明書 (副頁)

認證編號：F110

檢驗機構名稱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  
實驗室名稱：環境試樣放射性核種分析實驗室  
實驗室地址：325 桃園市龍潭區佳安里文化路 1000 號  
實驗室負責人：李綉偉  
認證之檢驗事項：

檢驗項目	檢驗方法	檢驗範圍	報告簽署人
放射性核種 (碘-131、銫-134、銫-137)	衛生福利部 105.05.19 部授食字第 1051900834 號公告訂定食品中放 射性核種之檢驗方法	1~37000 Bq/kg	李綉偉 武及蘭

(以下空白)

中華民國 111 年 08 月 12 日

第 1 頁 共 1 頁